

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数据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揭示”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目录.....	4
释义.....	6
第一章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9
第二章 公司债券事项.....	11
一、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简况.....	11
二、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1
三、债券本息兑付情况.....	15
四、最新信用评级情况.....	16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6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合法合规性分析.....	16
七、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大会召开情况.....	17
八、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17
九、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17
第三章 财务和资产情况.....	18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8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19
三、受限资产情况.....	20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1
五、对外担保情况.....	21
六、银行授信情况.....	22
七、其他.....	22
第四章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23
一、公司业务情况.....	23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6
三、公司发展战略目标.....	27
四、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发生的严重违约事项.....	27
五、公司独立情况.....	27
六、报告期内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27
七、报告期内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28
八、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及执行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28
第五章 重大事项.....	29
第六章 财务报告.....	30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鄂州城投/本公司/公司	指	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鹏元资信	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	指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鄂州市分行
偿债账户、专项偿债账户	指	发行人设立的用于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的银行账户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改革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一章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厚文

(三) 公司地址

注册地址：鄂州市滨湖南路市住房公积金大楼五楼

办公地址：鄂州市滨湖南路市住房公积金大楼五楼

邮政编码：436000

(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自励

电话号码：0711-3282221

传真号码：0711-3282220

(五) 年度报告查询地址

投资者可至本公司查阅本年度公司债券年度报告，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进行查阅。

(六)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鄂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未发生变更。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债券相关中介机构情况如下所示：

（一）主承销商

主承销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联系人：许勇

联系电话：027-65799702

（二）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武汉市武昌区积玉桥临江大道 96 号万达中心 12 层 签

字会计师：刘金进 李洪勇

联系人：李洪勇

联系电话：027-88770088

（三）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鄂州市分行

办公地址：湖北省鄂州市滨湖北路 21 号

联系人：汪宏

联系电话：0711-3873780

（四）资信评级机构（跟踪评级机构）

资信评级机构名称：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联系人：董斌、林心平

联系电话：0755-82872340

第二章 公司债券事项

一、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简况

公司在本中期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的公司债券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1	2012 年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2 鄂州城投债	1280183 .IB	2012-6-19	2019-6-19	4.80	7.08
2	2014 年第一期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4 鄂州城投债 01 (银行间)、14 鄂城 01 (上交所)	1480295 .IB 、 124757. SH	2014-5-15	2021-5-15	8.00	7.76
3	2014 年第二期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4 鄂州城投债 02 (银行间)、14 鄂城 02 (上交所)	1480514 .IB 、 124984. SH	2014-9-19	2021-9-19	7.00	6.68

二、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12 鄂州城投债

- 1、债券名称：2012 年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证券简称：12 鄂州城投债（银行间）
- 3、证券代码：1280183（银行间）
- 4、发行首日：2012 年 6 月 19 日
- 5、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6、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8 亿元。
- 7、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

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存续期限内票面利率为 7.08%（该利率根据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 2.26%，Shibor 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 5.0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6 月 19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担保方式：无担保。

11、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发行人主体的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

12、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鄂州市分行。

（二）14 鄂州城投债 01

1、债券名称：2014 年第一期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证券简称：14 鄂州城投债 01（银行间）、14 鄂城 01（上交所）

3、证券代码：1480295（银行间）、124757（上交所）

4、发行首日：2014 年 5 月 15 日

5、主承销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8 亿元。

7、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存续期限内票面利率为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基本利差为 2.76%，即发行利率为 7.76%，Shibor 基准利率为《2014 年第一期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公告日前五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 5.0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8、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

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5 月 15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担保方式：无担保。

11、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发行人主体的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

12、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鄂州市分行。

（三）14 鄂州城投债 02

1、债券名称：2014 年第二期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证券简称：14 鄂州城投债 02（银行间）、14 鄂城 02（上交所）

3、证券代码：1480514（银行间）、124984（上交所）

4、发行首日：2014 年 9 月 19 日

5、主承销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7 亿元。

7、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每年付息 1 次，票面年利率为 6.68%，该利率根据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8、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9 月 19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担保方式：无担保。

11、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发行人主体的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

12、债权代理人/监管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鄂州市分行。

三、债券本息兑付情况

本公司已发行债券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最近三年内发行人所发

行的债券未出现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并且尽本公司所知，亦没有迹象表明本公司未来按期偿付存在风险。

四、最新信用评级情况

（一）12 鄂州城投债

根据 2016 年 6 月 21 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布的跟踪评级报告（鹏信评【2016】跟踪第【452】号 01），“12 鄂州城投债”的信用级别为 AA 级，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 级，较上期未发生变化，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二）14 鄂州城投债 01、14 鄂州城投债 02

根据 2016 年 6 月 21 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公布的跟踪评级报告（鹏信评【2016】跟踪第【454】号 01），“14 鄂州城投债 01”、“14 鄂州城投债 02”的信用级别均为 AA 级，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 级，较上期未发生变化，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时完成各期债券付息兑付，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相关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合法合规性分析

（一）12 鄂州城投债

“12 鄂州城投债”募集资金 8 亿元，主要用于鄂州市红莲湖旅游新城庙咀村综合治理改造工程和鄂州市银山城乡一体化建设项目及偿还银行贷款。

(二) 14 鄂州城投债 01、14 鄂州城投债 02

“14 鄂州城投债 01”募集资金 8 亿元，“14 鄂州城投债 02”募集资金 7 亿元，全部用于鄂州葛店至杨叶公路（吴楚大道）工程、洋澜湖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月河新区城乡一体化项目、三国吴都风光带三期项目。

截至 2016 年 6 月底，以上各期债券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正常使用，合法合规。

七、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事项。

八、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履行的情况。

九、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一) 12 鄂州城投债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鄂州市分行作为“12 鄂州城投债”债权代理人，按照与本公司签订的《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和《债权代理协议》履行职责，履职情况正常，不存在利益冲突等情形。

(二) 14 鄂州城投债 01、14 鄂州城投债 02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鄂州市分行作为“14 鄂州城投债 01”、“14 鄂州城投债 02”债权代理人，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履职情况正常，不存在利益冲突等情形。

第三章 财务和资产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两年财务和资产情况。本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6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本节所引用 2015 年 1-6 月、2016 年 1-6 月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2015 年 1-6 月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分析
总资产	18,449,413,903.90	15,758,341,518.95	17.08%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52,683,406.63	8,834,925,081.49	5.86%	-
营业收入	59,557,923.59	75,430,864.01	-21.04%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25,074.67	54,392,761.93	35.17%	业务收入提高 利润提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185,943,929.47	139,921,864.61	32.89%	资本化利息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817,349.45	-672,711,175.84	201.59%	工程支出量提高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579,944.17	-175,034,238.00	254.02%	收到国开行棚改基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584,559.34	355,473,724.57	690.94%	贷款增加和向财政举借债券资金增加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3,852,138.99	357,308,858.28	586.76%	资金流入净额增加
流动比率	4.50	4.34	3.69%	-
速动比率	1.16	1.09	6.42%	-
资产负债率	49.23%	43.84%	12.29%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91%	6.88%	-57.70%	长期借款增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77	1.80	-1.67%	-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 2、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5、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6、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7、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8、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9、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变动	原因分析
货币资金	2,453,852,138.99	1,401,504,984.93	75.09%	本年新增贷款放款和财政债券置换资金款
应收票据	830,000.00	7,000,000.00	-88.14%	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
应收账款	166,311,698.76	176,581,339.41	-5.82%	-
预付账款	1,314,100.00	11,150,020.16	-88.21%	本年项目贷款资金转款,预收和预付账款未挂账对冲
其他应收款	408,136,917.35	456,400,892.63	-10.57%	-
存货	8,724,653,792.97	6,786,949,084.44	28.55%	-
其他流动资产	5,015,115.65	232,606,019.97	-97.84%	办证超过 1 年以上土

				地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83,418,000.00	973,318,000.00	1.04%	-
长期股权投资	61,515,649.32	61,515,649.32	0.00%	-
固定资产	191,442,837.42	198,361,101.0	-3.49%	-
在建工程	13,023,822.06	12,808,415.46	1.68%	-
无形资产	48,320,113.95	48,496,294.12	-0.36%	-
长期待摊费用	695,000.00	765,000.00	-9.15%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90,884,717.43	5,390,884,717.43	0.00%	-
短期借款	48,000,000.00	48,000,000.00	0.00%	-
应付账款	35,064,938.31	72,767,157.97	-51.81%	工程款和材料款应付增加
预收款项	36,231,216.45	38,868,950.37	-6.79%	-
应付职工薪酬	13,144,974.35	13,124,764.20	0.15%	-
应交税费	1,023,878.66	1,370,968.04	-25.32%	-
应付利息	13,195,287.67	82,573,917.81	-84.02%	支付城投债券利息
其他应付款	2,467,643,031.58	1,832,066,502.83	34.69%	举借财政债券置换资金
长期借款	4,364,314,829.18	2,474,872,567.46	76.35%	棚改贷款项目新增放款
应付债券	1,969,589,844.13	2,129,603,213.73	-7.51%	-
专项应付款	152,374,955.62	214,805,455.62	-29.06%	-

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发行人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三、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受限资产总计 155,815.4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万元）
存货—土地	94,217.84
存货—开发产品	5,055.2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859.91
无形资产—土地	90.64
非流动资产—土地	54,591.83
合计	155,815.44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公司所有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都正常付息兑付，不存在违约现象。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28,050 万元，本期新增担保金额合计 285,000 万元，对外担保金额累计占报告期末净资产 45.77%，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对象	担保种类	反担保方式	实际担保金额	本期新增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
1	鄂州市土地储备供应中心	抵押担保	无	67,050	-	2019.1
2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无	46,000	-	2025.12
3	鄂州市土地储备供应中心	抵押担保	无	30,000	-	2020.2
4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无	30,000	30,000	2017.5
5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无	100,000	100,000	2017.4
6	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无	60,000	60,000	2016.4
7	华容区新天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无	50,000	50,000	2016.4

8	鄂城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	无	45,000	45,000	2017.4
	合计	-	-	428,050	285,000	

被担保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对象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资信状况
1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50,000	城市公共资源授权经营；城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城镇化建设、新农村建设与开发；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市政工程、园林工程、土建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销售：建材。	近三年及一期，各被担保对象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未发生严重违约。
2	鄂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5,000	对自来水行业进行投资；水电安装；销售：水暖器材；修理电动机；自来水生产、销售（分支机构持证经营）；房屋出租。	
3	鄂州市华容区新天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对城镇化建设、新农村建设、房地产、旅游业、湿地公园、休闲度假、餐饮酒店建设的投资；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土建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市政道路工程施工；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水暖器材。	
4	湖北鄂州鄂城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500	土地收购储备、开发经营；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水利工程施工；城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城市公共资源的特许经营；建设项目中介服务；销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	

六、银行授信情况

发行人资信良好，诚信度高，与多家商业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 599,303.27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 197,915.00 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401,388.27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对银行贷款和其他债务的还款和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不良贷款和违约记录。

七、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第四章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主要业务介绍

本公司不仅是鄂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还是鄂州市唯一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涵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与经营及城市水务经营三大体系，并在同行业中拥有绝对的区域垄断地位和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依托鄂州优越的区位条件和良好的政策环境，公司经营规模和经营实力不断壮大，并形成了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基础、土地整理开发为支撑、多元化经营为辅助的经营模式。

(二)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介绍

公司所处行业涵盖三大领域：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与经营及城市水务经营。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和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城市居民对生活质量 and 环境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于城市规模扩张速度所带来的问题日益凸显，城区内涝、城市污水处理、交通拥堵等“城市病”不仅影响了城镇居民的生活质量，更制约了我国城镇化的进程和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基础设施作为城市社会经济活动的载体正日益受到国家有关部门的重视。

根据联合国人居署发布的《中国城市状况报告 2012/2013》的数据显示，2000-2012 年，我国城镇化率上升了 16.35%，截至 2012 年

末，中国共有 658 个设市城市，我国城镇化率已达到 52.57%，有超过一半的人口居住在城镇，这标志着我国社会形态由乡村型转变为城市型，是中国社会结构的一个历史性变化。

国家“十二五”规划中提出了“以大城市为依托，以中小城市为重点，逐步形成辐射作用大的城市群，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战略目标。《全国城镇体系规划（2005-2020）》的数据显示，到 2020 年，全国总人口将达 14.5 亿，城镇人口达 8.1-8.4 亿，城镇化水平达 56%-58%。预计“十二五”期间我国在城市市政基础设施方面的投资总额将达到 7 万亿左右，城市化水平将上升到一个新的高度。

2、土地开发与经营

土地整理开发行业与宏观经济形势及国家政策走向高度相关，在 2012 年政府深化调控房地产市场背景下，受到住宅市场成交量低迷、住宅价格下行的影响，一线城市土地市场受到了一定冲击。2012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将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将提高城镇化质量作为未来几年我国经济工作的重点。受此影响，二、三线城市城镇化建设和发展将进一步加快，对土地整理开发行业也将产生积极的带动作用。总体上来看，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指引和市场供需的作用下，土地整理开发能保持持续稳定的发展。

3、城市水务运营

随着全国乃至全球范围的资源性缺水和水质性缺水地区不断扩大，

如何合理利用与有效保护水资源已成为制约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在此背景下，由城市原水、供水、排水、污水处理与回用构成的城市水务运营产业链面临着良好的发展前景。

在城市供水方面，《全国城镇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十二五”规划及 2020 年远景目标》提供的数据显示，“十一五”期间我国设市城市和县城公共供水能力增加 0.33 亿立方米/日，管网长度增加 22.21 万公里，用水人口增加 0.96 亿人；在中央投资的支持下，“十一五”期间重点对老城区运行超过 50 年和漏损严重的供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漏损率平均下降了约 3 个百分点。在污水处理领域，根据国务院办公厅 2012 年 5 月发布的《“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中的数据，“十一五”期间，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积极落实国家部署，不断加大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力度，截至“十一五”末，我国城镇生活污水设施处理能力已达到 1.25 亿立方米/日，设市城市污水处理率已达 77.5%，湖北省域设市城市拥有污水配套管网规模达 3,875.0 公里，城市污水收集和处理能力得到快速提升，但相较于江苏省等东部沿海发达省份和地区，湖北部分地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区域发展不平衡、部分处理设施运行负荷率偏低、管网配套建设相对滞后等问题依然突出。

在供水领域，根据《全国城镇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十二五”规划及 2020 年远景目标》，“十二五”期间，中国将向城市供水领域累计投入 4,100 亿元人民币，通过供水设施改造、新建供水设施、加强水质检测与监管能力建设等措施，使中国城市公共供水普及率到

95%、县城达到 85%、重点镇达到 75%；湖北省将新建管网长度 12,635 公里，新建水厂规模 177 立方米/日。在污水处理上，根据《“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十二五”期间，中国将累计投资 4,300 亿元，通过加大城镇污水配套管网建设力度、提升污水处理能力加快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推动再生水利用等措施，使中国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 85%，县城达到 70%，建制镇达到 30%，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15%以上；湖北省设市城市将新增污水配套管网规模 5,507 公里，全省共计新增管网规模 8,423 公里。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分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工程施工	9,357,318.73	15.71%	2,364,552.05	6.14%	295.73%
售水收入	28,574,306.25	47.98%	15,097,827.64	39.24%	89.26%
污水处理收入	14,094,420.16	23.67%	20,112,062.38	52.27%	-29.92%
其他收入	7,531,878.45	12.65%	905,746.93	2.35%	731.57%
合计	59,557,923.59	100%	38,480,189.00	100%	54.78%

（二）利润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同比变动	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59,557,923.59	75,430,864.01	-21.04%	-
减：营业成本	38,480,189.00	29,280,643.15	31.42%	工程支出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9,339.48	5,514,104.04	-91.49%	2015 年补缴以前年度税款
销售费用	4,127,661.12	2,660,365.26	55.15%	与销售相关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29,028,272.24	37,380,497.00	-22.34%	-
财务费用	-2,090,081.16	3,043,208.73	-168.68%	利息支出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且利息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155,191.78	25,000.00	520.77%	长其股权投资收益

				增加
营业利润	-10,302,265.31	-2,422,954.17	325.19%	总体利润上升
加：营业外收入	82,723,910.36	56,713,007.34	45.86%	财政补贴收入增加
减：营业外支出	111,968.49	329,748.26	-66.04%	
利润总额	72,309,676.56	53,960,304.91	34.01%	总体利润上升
减：所得税费用	-	-	-	-
净利润	72,309,676.56	53,960,304.91	34.01%	总体利润上升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525,074.67	54,392,761.93	35.17%	总体利润上升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共 82,700,000.00 元,其中 82,723,910.36 元系政府财政补贴收入,具有可持续性。

(三) 投资状况

公司 2016 年 1-6 月对外投资较 2015 年末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发展战略目标

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基础、土地整理开发为支撑、多元化经营为辅助的经营模式。

四、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发生的严重违约事项

公司在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的业务往来中,未曾有严重违约情况。

五、公司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七、报告期内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行为。

八、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及执行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同时，公司亦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中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第五章 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运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序号	重大事项	是否发生
1	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是
6	公司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公司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公司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1	公司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2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否
13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第六章 财务报告

本公司未经审计的 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见附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签章页

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2016 年 8 月 24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2,453,852,138.99	1,401,504,984.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830,000.00	7,000,000.00
应收账款	六、(三)	166,311,698.76	176,581,339.41
预付款项	六、(四)	1,314,100.00	11,150,020.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五)	408,136,917.35	456,400,892.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8,724,653,792.97	6,786,949,084.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5,015,115.65	232,606,019.97
流动资产合计		11,760,113,763.72	9,072,192,341.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八)	983,418,000.00	973,318,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九)	61,515,649.32	61,515,649.3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	191,442,837.42	198,361,101.08
在建工程	六、(十一)	13,023,822.06	12,808,415.4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二)	48,320,113.95	48,496,294.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5,000.00	76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三)	5,390,884,717.43	5,390,884,717.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89,300,140.18	6,686,149,177.41
资产总计		18,449,413,903.90	15,758,341,518.95

法定代表人：

文刻
印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励李
印自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平周
章爱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市建设投资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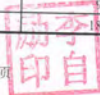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四）	48,000,000.00	4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五）	35,064,938.31	72,767,157.97
预收款项	六、（十六）	36,231,216.45	38,868,950.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七）	13,144,974.35	13,124,764.20
应交税费	六、（十八）	1,023,878.66	1,370,968.04
应付利息	六、（十九）	13,195,287.67	82,573,917.8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	2,467,643,031.58	1,832,066,502.8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14,303,327.02	2,088,772,261.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二十一）	4,346,314,829.18	2,474,872,567.46
应付债券	六、（二十二）	1,969,589,844.13	2,129,603,213.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六、（二十三）	152,374,955.62	214,805,455.6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26,897.13	926,897.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69,206,526.06	4,820,208,133.94
负债合计		9,083,509,853.08	6,908,980,395.1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二十四）	1,046,452,826.00	1,046,452,8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五）	7,019,690,329.10	6,575,457,078.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二十六）	110,443,499.09	110,443,499.0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七）	121,707,333.44	114,320,786.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八）	1,054,389,419.00	988,250,89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365,904,050.82	8,834,925,081.49
少数股东权益		13,220,644.19	14,436,042.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65,904,050.82	8,849,361,123.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449,413,903.90	15,788,341,518.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4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一、（一）	1,967,027,726.42	1,373,324,991.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一、（二）	144,203,872.70	144,203,872.69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19,596,054.58	397,965,093.32
存货		7,818,502,334.43	6,777,882,420.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0,949,329,988.13	8,930,376,378.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55,700,000.00	1,154,6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830,444,227.15	256,210,976.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133,076.47	49,774,300.4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90,884,717.43	5,390,884,717.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25,162,021.05	6,851,469,994.55
资产总计		18,374,492,009.18	15,781,846,372.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郑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740.26
应付利息	13,195,287.67	82,573,917.8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13,321,431.52	1,999,887,535.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26,516,719.19	2,082,468,193.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92,364,829.18	2,349,422,567.46
应付债券	1,969,589,844.13	2,129,603,213.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52,374,955.62	204,805,455.6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14,329,628.93	4,683,831,236.81
负债合计	8,840,846,348.12	6,766,299,430.2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46,452,826.00	1,046,452,8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93,585,780.19	6,849,352,529.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1,707,333.44	114,320,786.63
未分配利润	1,071,899,721.43	1,005,420,800.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33,645,661.06	9,015,546,942.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74,492,009.18	15,781,846,372.7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2页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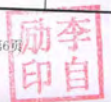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九)	59,557,923.59	75,430,864.01
利息收入		59,557,923.59	75,430,864.01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九)	70,015,380.68	77,878,818.18
利息支出		38,480,189.00	29,280,643.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9,339.48	5,514,104.04
销售费用		4,127,661.12	2,660,365.26
管理费用		29,028,272.24	37,380,497.00
财务费用	六、(三十)	-2,090,081.16	3,043,208.7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一)	155,191.78	25,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二)	-10,302,265.31	-2,422,954.17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三)	82,723,910.36	56,713,007.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11,968.49	329,748.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72,309,676.56	53,960,304.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309,676.56	53,960,304.91
少数股东损益		73,525,074.67	54,392,761.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309,676.56	53,960,304.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525,074.67	54,392,761.93
		-1,215,398.11	-432,457.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00页

利润表

编制单位：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242,000.00	40,382,052.56
减：营业成本	388,238.04	150,526.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1,921.02	5,428,235.2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780,817.46	20,714,062.70
财务费用	-2,320,060.03	2,202,375.4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30,191.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2,768,724.71	11,886,852.92
加：营业外收入	76,664,201.00	50,136,495.38
减：营业外支出	30,008.17	23,014.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	73,865,468.12	62,000,333.6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73,865,468.12	62,000,333.6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865,468.12	62,000,333.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359,830.32	68,866,548.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645,791.00	670,777,96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005,621.32	739,644,514.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6,184,897.53	1,380,090,178.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73,882.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5,51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638,073.24	13,676,11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822,970.77	1,412,355,690.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191.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289,006.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444,198.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4,254.00	34,23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4,254.00	175,034,23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579,944.17	-175,034,23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60,542,261.72	84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011,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3,553,661.72	84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100,000.00	363,433,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869,102.38	123,092,475.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969,102.38	486,526,27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1,584,559.34	355,473,724.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2,347,154.06	-492,271,689.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1,504,984.93	849,580,547.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3,852,138.99	357,308,858.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8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41,999.99	396,526.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216,891.00	668,432,72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458,890.99	668,829,251.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1,008,151.97	1,301,658,704.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1,421.31	326,52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66.76	46,281,584.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125,483.34	2,419,04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795,323.38	1,350,685,85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336,432.39	-681,856,603.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191.7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130,191.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494.00	9,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285,494.00	175,009,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55,302.22	-175,009,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2,042,261.72	8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011,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5,053,661.72	8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100,000.00	36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759,192.38	120,762,554.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859,192.38	481,262,554.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4,194,469.34	318,737,445.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702,734.73	-538,128,158.2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3,324,991.69	811,553,300.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7,027,726.42	273,425,142.13

法定代表人:

文到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自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章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6,212,371.67		103,502,855.51			921,222,885.44		8,311,726,918.84		13,568,093.42	8,325,305,012.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6,212,371.67		103,502,855.51			921,222,885.44		8,311,726,918.84		13,568,093.42	8,325,305,012.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32,026.00	36,085,399.83		35,804,000.00	10,818,731.12		67,026,005.70		523,188,162.65		867,948.88	524,056,11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432,026.00	36,085,399.83		35,804,000.00			101,246,736.82		137,050,736.82		-1,044,535.93	136,006,200.89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46,432,026.00	353,747,974.00							409,537,425.83			409,537,425.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00,200,000.00			400,2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337,425.83							9,337,425.83			9,337,425.8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18,731.12					-34,218,731.12			-23,4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818,731.12			-23,400,000.00	
3. 对所有者分配的股利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46,432,026.00	6,575,457,078.63		110,441,499.00	114,320,786.63		988,250,891.14		8,838,925,881.49		14,476,042.30	8,853,401,923.79	

法定代表人：李自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自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自平

李自平 印

李自平 印

李自平 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800.00			6,200,604,555.72			103,502,055.51		931,452,220.01	8,235,559,631.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800.00			6,200,604,555.72			103,502,055.51		931,452,220.01	8,235,559,631.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52,026.00			648,747,974.00			10,818,731.12		73,968,580.11	779,987,311.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452,026.00			648,747,974.00					108,187,311.23	108,187,311.23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46,452,026.00			353,747,974.00						695,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00,2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5,000,000.00						29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18,731.12		-34,218,731.12	-23,4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10,818,731.12		-10,818,731.1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6,452,826.00			6,849,352,529.72			114,320,786.63		1,005,420,800.12	9,015,546,942.47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10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75,457,078.63		110,443,499.09	114,320,786.63		988,250,891.14		8,834,925,084.49	14,416,042.79	8,849,341,12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75,457,078.63		110,443,499.09	114,320,786.63		988,250,891.14		8,724,481,482.40	14,416,042.30	8,738,897,52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4,233,250.47			7,386,546.81		661,383,237.86		517,758,325.14	-1,215,398.11	516,542,927.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525,074.67		73,525,074.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444,233,250.47		444,233,250.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386,546.81		-7,386,546.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386,546.81		-7,386,546.81				
3. 对所有者分配的股利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19,690,329.10		110,443,499.09	121,707,333.44		1,654,395,419.00		9,332,681,466.63	12,280,644.19	9,344,962,110.82

法定代表人：刘厚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励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章爱

报表附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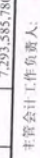
2016年1-6月

编制单位：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6,452,826.00			6,849,352,529.72			114,320,786.63		1,005,420,800.12	9,015,546,94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46,452,826.00			6,849,352,529.72			114,320,786.63		1,005,420,800.12	9,015,546,942.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4,233,250.47			7,386,546.81		66,478,921.31	518,098,718.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444,233,250.47					73,865,468.12	73,865,468.1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4,233,250.47						444,233,250.47
1. 提取盈余公积								7,386,546.81		-7,386,546.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分配										-7,386,546.8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6,452,826.00			7,293,585,780.19			121,707,333.44		1,071,899,721.43	9,535,645,661.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05年7月28日在鄂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由鄂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厚文

公司住所:鄂州市滨湖南路市住房公积金大楼五楼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20700777583591D

经济性质:有限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亿零捌佰圆整

公司经营范围:国有土地开发经营;城市基础设施及相关项目的投融资;为中小企业搭建融资平台、城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城市公共资源的特许经营;土地开发与整理;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土建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对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记账基础和计价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1、 本年度采用的计量属性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购置资产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2、 计量属性在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1)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坏账的确认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

2、 公司坏账准备的核算方法

公司采用备抵法。公司根据按期末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的0.5%计提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 1、 公司存货分为待转让土地使用权、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市政工程、开发产品等等。
- 2、 公司存货的取得及发出采用实际成本核算；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3、 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 4、 公司存货发出的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
- 5、 存货跌价准备核算方法：期末对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

并且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二、(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二、(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

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
- ②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
- ③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
- ②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和计价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标准为：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与建筑物、机械设备、车辆、以及其他与营运生产有关的设备等。

2、 固定资产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8—40 年	2.3-12.5
机器设备	5—20 年	4.5-20
运输设备	5—12 年	7.5-20
其他设备	5—20 年	4.5-2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本公司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应当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七) 在建工程

1、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采用恰当方法进行摊销。

报告期末，如果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不能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应当测试其可收回金额。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公司长期待摊主要包括高速公路中修、房屋装修费及建筑物改良支出等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 本公司于财务报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一)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相关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

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

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十五) 建造合同

- 1、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成本。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 2、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区别以下情况进行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不确认收入，将当期发生的合同成本确认为当期成本。
- 3、 对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租赁

1、 租赁分类

- (1) 融资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 (2)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 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将租金在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如在免租期的情况下，应将租金总额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推，免租期内应确认租金费用；在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的某些费用的情况下，应将该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并将租金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确认各期租金费用时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经营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并在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进行摊销。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将租金在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租出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租出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3、 融资租赁

(1)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公司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折旧：

- ①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
- ②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融资租赁租出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配并计入当期的融资收入。

4、 售后租回

根据交易实质，本公司将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或经营租赁。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照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进行分摊，作为租金费用的调整。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

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确凿证据表明是按固定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2、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该类补助先确认为一项负债（递延收益科目），自相关资产形成并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该类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返还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4) 本公司除明确规定不应确认递延所得税的情况以外，已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并计入所得税费用。按照购买法核算的企业合并中，按照会计规定确定的合并中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中应予确认的商誉；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如因持有待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而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情况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按照购买法核算的企业合并中，因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按照有关会计规定应确认为商誉，但按照税法规定不允许确认商誉，即商誉的计税基础为零，两者之间的差额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因确认该递延所得税负债会增加商誉的价值，有关会计规定中对于该部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其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②除企业合并以外的交易中，如果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则交易中产生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③对于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等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并且预计有关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时，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5)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等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通常产生于因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投资企业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部分，按照会计规定增加投资的账面价值，但税法规定投资的成本或其计税基础不发生变化，从而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企业能够控制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转回时，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所得税费用的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 企业合并；
-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公司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 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三、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的会计政策变更。

(二)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四、 主要税项

1. 营业税：按应税收入的 3%或 5%计缴；对于财政性资金未计征营业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7%计缴。

3.教育费附加：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3%计缴。

4.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对于土地整理收入、工程管理费收入及财政补助照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文件未计征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的基本情况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级次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鄂州市市政工程公司	2	全民所有制	鄂州市滨湖西路南段	5,000.00	城市道路、桥梁、涵洞、下水道建筑；销售建筑材料；房屋出租。	100.00
2	鄂州市创新市政工程测绘有限公司	3	有限责任公司	鄂州开发区钮墩村	100.00	工程测量、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籍测绘、房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海洋测绘的咨询服务。	100.00
3	鄂州市建设投资公司	2	全民所有制	鄂州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6 楼	9,078.00	引进投资项目；引进投资项目；利用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及参股；销售金属材料、农副产品（不含粮棉油）、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	100.00
4	鄂州市玉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鄂州市鄂城区文星路 143 号	782.00	自来水生产、供应；水电安装；修理电动机；销售水暖器材；生产净水剂；房屋出租。	83.00
5	鄂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鄂州市滨湖西路 6 号	2,626.00	城市污水的归集、提升、净化、处理及排放；洋澜湖的综合治理及开发	99.01
6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鄂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五楼	50,000.00	城市公共资源授权经营；城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城镇化建设、新农村建设与开发；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市政工程、园林工程、土建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销售：建材。	100.00
7	鄂州市民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	鄂州市滨湖西路	1,000.00	房地产开发；水电安装；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324,278.40	424,404.30
银行存款	2,453,527,860.59	1,401,080,580.63
合计	2,453,852,138.99	1,401,504,984.93

(二) 应收票据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30,000.00	7,000,000.00
合计	830,000.00	7,0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4,928,515.27	86.63	145,170,411.74	81.76
1—2年	257,492.91	0.15	257,492.91	0.15
2—3年	7,847.38	0.01	7,847.38	
3年以上	22,096,166.55	13.21	32,123,910.73	18.09
合计	167,290,022.11	100.00	177,559,662.76	100.00
减：坏账准备	978,323.35		978,323.35	
应收账款价值	166,311,698.76		176,581,339.41	

截止201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客户列示如下：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鄂州市财政局	144,928,515.27	86.63	工程管理费收入以及工程收购款
合计	144,928,515.27	86.63	

说明：2016年6月30日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 预付款项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14,100.00	100	11,150,020.16	100.00
合计	1,314,100.00	100	11,150,020.16	100.00

截止2016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较大客户列示如下：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1	湖北龙之珠管业有限公司	860,000.00	65.44	预付材料款
2	山西光华铸管有限公司	250,310.00	19.05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110,310.00	84.49	

说明：2016年6月30日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 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0,036,938.23	51.68	268,300,913.51	56.60
1—2年	89,596,260.34	21.04	89,596,260.34	18.90
2—3年	18,338,779.25	4.31	18,338,779.25	3.87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97,811,200.76	22.97	97,811,200.76	20.63
合计	425,783,178.58	100.00	474,047,153.86	100.00
减：坏账准备	17,646,261.23		17,646,261.23	
其他应收款价值	408,136,917.35		456,400,892.63	

截止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客户列示如下：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1	鄂州市土地储备中心	126,745,505.45	29.77	往来款
2	鄂州市古楼街办	175,000,000.00	41.10	往来款
3	鄂州市华容区财政局	62,000,000.00	14.56	往来款
4	葛店开发区	41,659,705.74	9.78	往来款
	合计	405,405,211.19	95.21	

说明：2016年6月30日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六) 存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原材料	1,502,300.00	1,669,712.79
低值易耗品	210,287.58	184,262.99
工程施工项目	7,462,988,441.84	5,792,364,488.06
土地	942,178,513.14	942,178,513.14
开发产品	50,552,107.46	50,552,107.46
开发成本	267,222,142.95	
合计	8,724,653,792.97	6,786,949,084.44

说明：1、公司未发现存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2、公司于2015年度将土地证登记日期超过一年以上的土地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3、本期新增的开发成本系本期新增合并子公司鄂州市民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而形成的。

4、公司承建的城市基础建设工程已经和政府签订了回购协议，详细情况见十二、其他重要事项（二）。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230,000,000.00
预缴税费	4,748,011.37	2,606,019.97
其他	267,104.28	

合计	5,015,115.65	232,606,019.97
----	--------------	----------------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83,418,000.00		983,418,000.00	973,318,000.00		973,318,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113,718,000.00		113,718,000.00	113,718,000.00		113,718,000.00
按成本计量	869,700,000.00		869,700,000.00	859,600,000.00		859,600,000.00
合计	983,418,000.00		983,418,000.00	973,318,000.00		973,318,000.00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2016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1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	3,274,500.91	3,274,500.91
公允价值	113,718,000.00	113,718,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0,443,499.09	110,443,499.09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8.00%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16%	
鄂州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6.67%	
湖北省联合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7.14%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	
鄂州市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3.33%	
湖北武钢雅苑钢结构有限公司		9,000,000.00								
其他		1,100,000.00		1,100,000.00						
合计	859,600,000.00	10,100,000.00		869,700,000.00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对联营企业投资	61,515,649.32			61,515,649.32
小计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61,515,649.32			61,515,649.32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5-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6-6-30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鄂州市畅达建材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00,000.00	1,515,649.32		1,515,649.32	25.00			
湖北长江三江港区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40.00			
合计			61,515,649.32		61,515,649.32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408,571,649.40	1,413,747.41		409,985,396.8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7,647,467.19	84,600.00		127,732,067.19
机器设备	75,478,064.15			75,478,064.15
运输设备	10,529,238.31			10,529,238.31
其他	194,916,879.75	1,329,147.41		196,246,027.1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0,210,548.32	8,332,011.06		218,542,559.3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4,606,709.24	2,355,678.17		56,962,387.41
机器设备	57,400,302.49	2,613,894.57		60,014,197.06
运输设备	6,193,817.85	503,430.68		6,697,248.53
其他	92,009,718.75	2,859,007.64		94,868,726.3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四、固定资产价值合计	198,361,101.08			191,442,837.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3,040,757.95			70,769,679.78
机器设备	18,077,761.66			15,463,867.09
运输设备	4,335,420.46			3,831,989.78
其他	102,907,161.00			101,377,300.77

说明：1、2016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办理抵押的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十四）短期借款、（二十一）长期借款。

2、截止2016年6月30日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在建工程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金额	其中：本期转固	
自来水管道等工程	12,808,415.46	215,406.60			13,023,822.06
合计	12,808,415.46	215,406.60			13,023,822.06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52,806,961.25			52,806,961.25
其中：土地使用权	52,439,961.25			52,439,961.25
软件	367,000.00			367,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310,667.13	176,180.17		4,486,847.30
其中：土地使用权	3,943,667.13	176,180.17		4,119,847.30
软件	367,000.00			367,000.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软件				
四、无形资产价值合计	48,496,294.12			48,320,113.95
其中：土地使用权	48,496,294.12			48,320,113.95
软件				

说明：1、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办理抵押的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二十一）长期借款。

2、2016年6月30日发现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土地	5,390,884,717.43	5,390,884,717.43
合计	5,390,884,717.43	5,390,884,717.43

说明：公司将土地证登记日期超过一年以上的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48,000,000.00	48,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8,000,000.00	48,000,000.00

说明：2016年6月30日保证借款系二级子公司鄂州市市政工程公司与工行签订借款合同4,800.0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由本公司用账面价为5,055.21万元的然梦园42套别墅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鄂州国用(2011)1-212至240及鄂州国用(2011)1-242至254)提供抵押担保。

(十五) 应付账款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718,563.24	56.23	57,420,782.90	78.90
1—2年	9,260,188.83	26.41	9,260,188.83	12.73
2—3年	1,250,392.63	3.57	1,250,392.63	1.72
3年以上	4,835,793.61	13.79	4,835,793.61	6.65
合计	35,064,938.31	100.00	72,767,157.97	100.00

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较大客户列示如下：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比例(%)	款项 性质
1	湖北久创道路物资公司	4,430,876.35	12.64	工程款
2	山西大通铸业有限公司	3,019,749.56	8.61	材料款
3	孟松青	2,868,519.70	8.18	工程款
4	许丹	2,866,290.77	8.17	材料款
5	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71,141.86	6.76	工程款
	合计	15,556,578.24	44.37	

说明：2016年6月30日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十六) 预收款项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612,402.05	76.21	30,250,135.97	77.83
1—2年	1,177,824.00	3.25	1,177,824.00	3.03
2—3年	7,440,990.40	20.54	7,440,990.40	19.14
3年以上				
合计	36,231,216.45	100.00	38,868,950.37	100.00

截至2016年6月30日预收账款余额较大客户列示如下：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款项性质
1	湖北省葛店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7.60	预收工程款
2	梧桐湖大垅新社区二期	6,073,849.99	16.76	预收工程款
3	华容区人民政府	2,100,000.00	5.80	预收工程款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款项性质
4	梧桐湖新区凤凰大道供水工程	821,220.51	2.27	预收工程款
5	鄂州市蟠龙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800,000.00	2.21	预收工程款
	合计	19,795,070.50	54.64	

说明：2016年6月30日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短期薪酬	13,124,764.20	15,294,878.24	15,274,668.09	13,144,974.35
合计	13,124,764.20	15,294,878.24	15,274,668.09	13,144,974.3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86.00	8,777,737.08	8800423.08	
二、职工福利费		322,846.30	322,846.30	
三、社会保险费	12,459,032.27	6,194,294.86	5,508,352.78	13,144,974.35
四、住房公积金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643,045.93	-	643,045.93	
合计	13,124,764.20	15,294,878.24	15,274,668.09	13,144,974.35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所得税	439,837.00	552,675.99
增值税	159,282.00	133,038.19
营业税		5,912.50
车船税	-96.00	-96.00
城市建设税	189,277.00	164,124.21
土地使用税	48,100.79	48,100.79
印花税		3,442.43
房产税	34,456.56	34,456.56
个人所得税	-293.26	-293.26
教育费附加		162,193.89

地方教育发展费	134,645.00	154,647.20
堤防费	18,669.57	112,765.54
合计	1,023,878.66	1,370,968.04

(十九)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债券利息	13,195,287.67	82,573,917.81
合计	13,195,287.67	82,573,917.81

(二十) 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79,560,970.39	96.43	1,743,984,441.64	95.19
1—2年	45,718,872.07	1.85	45,718,872.07	2.50
2—3年	14,026,445.87	0.57	14,026,445.87	0.76
3年以上	28,336,743.25	1.15	28,336,743.25	1.55
合计	2,467,643,031.58	100.00	1,832,066,502.83	100.00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客户列示如下：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1	鄂州市财政局-债券置换资金	2,052,191,300.00	83.16	往来款
2	鄂州市财政局	200,000,000.00	8.10	借款
3	鄂州市国土资源局	42,220,000.00	1.72	往来款
4	市财政局(原污水工程指挥部移交负债)	23,486,022.35	0.95	往来款
	合计	2,317,897,322.35	93.93	

说明：2016年6月30日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二十一)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说明1)	116,414,829.18	94,372,567.46
质押借款(说明2)	530,400,000.00	538,050,000.00
抵押借款(说明3)	439,500,000.00	522,450,000.00
保证借款(说明4)	3,260,000,000.00	1,320,000,000.00

合计	4,346,314,829.18	2,474,872,567.46
----	------------------	------------------

1、2016年6月30日信用借款系：

说明：1、2016年6月30日信用借款系公司于2012年8月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签订《湖北省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利用德国促进贷款进行洋澜湖环境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转贷协议》，贷款总金额不超过3,000.00万欧元。截止2016年6月30日发放贷款11,641.48万元（1,631.73万欧元）。

2、2016年6月30日质押借款系：

1) 公司于2006年12月向国开行借款7,800.00万元用于凤凰路等5条道路及建设大道及迎宾大道刷黑工程，该借款合同号为【4200401772006021469】，由出质人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企业受益权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100.00万元。

2) 公司于2006年12月向国开行借款6,400.00万元用于新建、扩建文苑路等7条道路及桥梁工程。该借款合同号为【4200401772006021470】，由出质人—本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企业受益权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900.00万元。

3) 公司于2009年11月向国开行借款9,200.00万元用于洋澜湖截污工程、提升泵站、湖底清淤及水质净化、护岸道路及环境绿化等4项工程。该借款合同号为【4200401772009021419】，由出质人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其依法享有并可以出质的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鄂州市政府签订的《鄂州市洋澜湖综合治理工程项目政府委托代建协议书》项下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享有的获得政府委托代建资金所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4,400.00万元。

4) 公司于2006年12月向国开行借款8,500.00万元用于新建滨湖东路等3条道路，该借款合同号为【4200401772006021468】，由出质人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企业受益权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200.00万元。

5) 公司于2006年9月向国开行借款2,000.00万元用于改造和扩建开发区内二级道路2条，该借款合同号为【4200401772006021280】，由湖北省投资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偿债资金专户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500.00万元。

6) 公司于2009年1月向国开行借款5,000.00万元用于日处理污水3万吨的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建设污水管网建设。该借款合同号【4200401772009021029】，由出质人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其依法享有并可以出质的与鄂州市政府签订的《鄂州市樊口污水处理工程项目政府委托代建协议书》项下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

限公司享有获得政府委托代建资金所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600.00 万元。

7) 公司于 2013 年 1 月以其持有的湖北省联合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7.14%股权质押给发农行，并同时向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取得了《公司股权出质登记书》（鄂工商股质登记设字[2013]第 017 号），出质股权金额 75,000.00 万元，出质期限 2013 年 1 月 10 日至 2019 年 3 月 29 日。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22,185.00 万元。

8)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借款 18,920.00 万元，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16,760.00 万元。

9) 二级子公司鄂州市玉泉自来水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向鄂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春潮信用社贷款 4,500.00 万元，期限为 8 年，以企业的办公楼、国有土地使用权（房产证鄂州市房权证市直字第 110836993 号、土地证国用 [96] 1-73 号，评估值为 15,192,980 元）、自来水管网价值 7,021.00 万元进行抵押并以该公司经营收费权质押。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395.00 万元。

3、2016 年 6 月 30 日抵押借款系：

1)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向国开行借款 22,0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用于日洋澜湖入江通道水得综合治理项目建设。该借款合同号【4210201401100000571】，以其土地证鄂国用[2012]第 1-54 号、鄂州国用[2006]第 1-66 号进行抵押并以期该项目的收益权质押。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2,000.00 万元。

2) 公司于 2011 年 3 月向农发行借款 6,400.00 万元用于庙岭镇庙咀村土地综合治理项目，该借款合同号为【42070000-2011 年（鄂州）字 0009 号】，以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的 141.98 亩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土地证号为鄂州国用 [2010] 第 1-268 号。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750.00 万元。

3) 公司于 2008 年 9 月和 2009 年 1 月向发农行借款 5,000.00 万元和 2,500.00 万元用于农副产品生产基地路网工程，借款合同号为【42070000-2008 年（鄂州）字 0028 号】、【42070000-2009 年（鄂州）字 0001 号】，抵押合同于 2012 年签订。以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的 63.20 亩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土地证号为鄂州国用 [2010] 第 1-411 号、鄂州国用 [2010] 第 1-400 号，评估价值 7,257.19 万元，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200.00 万元。

4) 公司 2009 年 6 月鄂州公司向农发行借款 2 亿元用于司徒新农村建设示范村综合改造项目，借款合同号为【20094207000010011】，由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土地证号为鄂州国用 [2010] 第 1-264 号、第 1-265 号、第 1-266 号、第 1-267 号、第 1-269 号、第 1-270 号和第 1-271 号。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

5) 2012年1月向农发行借款1,900.00万元用于庙岭镇庙咀村土地综合治理项目,该借款合同号为【42070000-2012年(鄂州)字0007号】,2012年以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的38.6亩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土地证号为鄂州国用[2011]第1-317号、国用[2011]第1-318号、国用[2011]第1-319号,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1,400.00万元。

6) 公司2012年向农发行借款4,700.00万元,借款合同为【42070000-2012年(鄂州)字0013号】,2012年以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的128.4亩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土地证号为鄂州国用[2010]第1-199号,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3,200.00万元。

7) 公司于2013年1月向农发行借款1,500.00万元用于鄂州市城西新区两桥两路项目工程建设。由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作抵押,土地权证号为鄂州国用[2011]第1-291号、[2012]第1-80号及其上的房屋建筑物。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000.00万元。

8) 公司于2009年4月向工行借款17,000.00万元用于鄂州市城西新区两桥两路项目工程建设。该借款合同号为【18110007-2010年鄂城字第0028号】,由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土地证号为鄂州国用[2010]第1-200号。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3,500.00万元。

9) 公司于2014年4月向农发行借款6,300.00万元用于月河新区城乡一体化建设项目,该项目借款合同号为42070000-2014年(鄂州)字0010号;由本公司以抵押物鄂州国用[2013]第1-45号至47号。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5,800.00万元。

10) 公司于2014年1月向农发行借款2,500.00万元用于庙岭镇庙咀村土地综合治理项目,借款合同号为42070000-2014年(鄂州)字0002号;由鄂州市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门面抵押。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100.00万元。

4、2016年6月30日保证借款系:

1) 公司于2014年1月由湖北省投资公司为借款人,本公司为用款人,向国开借款用于湖北省鄂州市2014年第一批棚户区改造项目,该借款合同号为【4210201401100000512】号,合同金额为190,000.00万元,为期18年,由鄂州市人民政府提供信用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52,000.00万元。

2) 公司于2015年7月由湖北省投资公司为借款人,本公司为用款人,向国开借款用于湖北省鄂州市2015年第一批棚户区改造项目,该借款合同号为【4211201501100000149】号,合同金额为61,000.00万元,为期25年,由鄂州市人民政府提供信用担保。截止2015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50,000.00万元。

- 3) 公司于2016年4月由湖北省投资公司为借款人，本公司为用款人向国开借款用于湖北省鄂州市2015年第一批棚户区改造项目，该借款合同号为【4211201601100000185】号，合同金额为22,500.00万元，为期25年，由鄂州市人民政府提供信用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10,000.00万元。
- 4) 公司于2016年4月由湖北省投资公司为借款人，本公司为用款人向国开借款用于湖北省鄂州市2015年第一批棚户区改造项目，该借款合同号为【4211201601100000181】号，合同金额为67,500.00万元，为期25年，由鄂州市人民政府提供信用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30,000.00万元。
- 5) 公司于2016年4月由湖北省投资公司为借款人，本公司为用款人向国开借款用于湖北省鄂州市2015年第二批棚户区改造项目，该借款合同号为【4211201601100000194】号，合同金额为22,800.00万元，为期25年，由鄂州市人民政府提供信用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750.00万元。
- 6) 公司于2016年4月由湖北省投资公司为借款人，本公司为用款人向国开借款用于湖北省鄂州市2015年第二批棚户区改造项目，该借款合同号为【4211201601100000186】号，合同金额为7,600.00万元，为期25年，由鄂州市人民政府提供信用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50.00万元。
- 7) 2015年12月由二级子公司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向工行借款，用于鄂州市老城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该项目同时用在质押这笔借款合同上），该借款合同号为【0181100239-2015年(鄂城)字00045】号，合同金额为46,000.00万元，为期10年，由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46,000.00万元。
- 8) 2015年4月由二级子公司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向工行借款，用于东洋澜湖综合治理项目，借款合同号为【0181100239-2016年(鄂城)字00029号】，合同金额为2,000.00万元，为期10年，由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000.00万元。
- 9) 2015年4月由二级子公司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向工行借款，用于东洋澜湖综合治理项目，借款合同号分别为【0181100239-2016年(鄂城)字00030号】，合同金额为5,000.00万元，为期10年，由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5,000.00万元。
- 10) 2016年5月由二级子公司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与鄂州市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湖北鄂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团贷款借款合同，用于葛山大道改扩建工程项目，该借款合同号为鄂州银团20160513001号，合同金额为30,000.00万元，为期10年，由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0,000.00万元。
- 11) 2016年4月由二级子公司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借款，用于鄂州市主城区地下综合管廊项目，该借款合同号为武光公六GSBZ20160002号，合同金额为100,000.00万元，为期10年，由鄂州市城市建设投

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

(二十二)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鄂州城投债	8 亿元	2012-6-19	7 年	792,200,000.00	477,324,295.61	637,337,665.21
14 鄂州城投债 01	8 亿元	2014-5-15	7 年	794,400,000.00	796,035,744.52	796,035,744.52
14 鄂州城投债 02	7 亿元	2014-9-19	7 年	695,100,000.00	696,229,804.00	696,229,804.00
合计				2,281,700,000.00	1,969,589,844.13	2,129,603,213.73

(二十三)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洋澜湖综合治理资金	26,500,000.00	24,500,000.00
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26,577,500.00	81,008,000.00
三江港铁路项目资金	90,000,000.00	90,000,000.00
老城区雨污分流污水管网改造资金	7,000,000.00	7,000,000.00
三项资金	2,297,455.62	2,297,455.62
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专项资金（国债资金）		10,000,000.00
合计	152,374,955.62	214,805,455.62

(二十四)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鄂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1,000,000,800.00	95.56	1,000,000,800.00	95.56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9,041,221.65	2.78	29,041,221.65	2.78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17,410,804.35	1.66	17,410,804.35	1.66
合计	1,046,452,826.00	100.00	1,046,452,826.00	100.00

说明：（1）2011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按照鄂州国资委文 [2011] 03 号文件将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变更后实收资本为 100,000.08 万元，业经湖北盛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鄂盛验报字 [2011] 05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5 年度，公司根据国资鄂州国资发〔2015〕73 号文增资 4,645.20 万元，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尚在办理中。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其他资本公积	6,221,709,104.63	294,233,250.47		6,515,942,355.10
资本溢价	353,747,974.00	150,000,000.00		503,747,974.00
合计	6,575,457,078.63	444,233,250.47		7,019,690,329.10

说明：（1）公司期初余额主要为 2007 年、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资本公积的变动，具体情况为：①2007 年度根据鄂州政办函 [2007] 56 号划入鄂州市市政工程公

司、鄂州市建设投资的股权增加为 6,448.69 万元。②2009 年度增加 41,868.85 万元系由鄂州市人民政府无偿划拨的 23 宗土地使用权并经湖北鄂州盛翔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鄂盛翔评报字 [2009] 第 130 号评估报告。③2010 年增加 198,657.44 万元系由鄂州市人民政府无偿划拨的 28 宗土地土地使用权、然梦园 42 套别墅、鄂州市大剧院及市商务会展中心、夏大湖农场、路口农场土地使用权并分别经鄂州国源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鄂州国源[2010]（估）字第 264 号、湖北鄂州盛翔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鄂盛翔评报字 [2010] 第 144 号、[2010] 第 140 号、[2010] 第 141 号评估报告；④2011 年度增加 1,711.40 万元由鄂州政办函[2011] 2 号划转文件确认对鄂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⑤2011 年度减少系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69,613.41 万元。

(2) 公司 2012 年资本公积变化：①根据鄂州市人民政府文件鄂州政办发 [2012] 19 号文件，将西山地块、文体中心地块以及 2007 年第 30 批次地块、2012 年第 1 批 1 号地块等 11 宗土地使用权无偿划拨至公司，并对原注入给公司地块中由于市重点建设项目占用部分用本次注入土地使用权进行置换。根据湘资国际出具的湘资国际评字 [2012] 12115 号评估报告，本次新注入土地使用权入账价值为 324,961.00 万元；本次置换地块金额为 81,451.71 万元，本次资产注入共计增加资本公积 243,509.29 万元。②按照政府会议纪要将华容区自来水厂整体划转给本公司子公司鄂州市玉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导致增加资本公积 1,169.00 万。③公司 2012 年增加资本公积 55,000.00 万元为政府投入对城际铁路的股权。

(3) 公司 2013 资本公积变化系公司收到的政府拨入各项资金增加资本公积 3,318.73 万元。

(4) 公司 2014 年资本公积增加 141,967.08 万元系根据鄂州市人民政府文件鄂州政办发 [2014] 64 号文件，将 13 宗土地使用权无偿划拨至公司；由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瑞评报字[2015]080027266 号评估报告，并经鄂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对上述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进行确认。

(5) 公司 2015 年资本公积增加：①其他系二级子公司鄂州市玉泉自来水有限公司收到的财政资本金拨款。②资本溢价 35,374.80 万元系引进小股东投资所形成。

(6) 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增加：①其他系鄂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鄂州市民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至公司而形成的。②资本溢价系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入的。

(二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2016 年 6 月 30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0,443,499.09		110,443,499.09
合计	110,443,499.09		110,443,499.09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14,320,786.63	7,386,546.81		121,707,333.44
合计	114,320,786.63	7,386,546.81		121,707,333.44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988,250,891.14	921,222,885.4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88,250,891.14	921,222,885.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525,074.67	101,246,736.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86,546.81	10,818,731.1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4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4,389,419.00	988,250,891.14

(二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程施工	9,357,318.73	2,364,552.05	33,531,263.71	431,043.45
售水收入	28,574,306.25	15,097,827.64	29,144,575.69	14,978,599.59
户改收入				
维修收入				
委托经营收入				
代建收入				
其他收入	7,531,878.45	905,746.93	1,509,000.00	130,977.00
污水处理收入	14,094,420.16	20,112,062.38	11,246,024.61	13,740,023.11
合计	59,557,923.59	38,480,189.00	75,430,864.01	29,280,643.15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662,713.49	3,077,464.73
减：利息收入	2,798,358.65	91,936.00
手续费及其他	45,564.00	57,680.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2,090,081.16	3,043,208.73

(三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5,191.78	25,000.00
合计	155,191.78	25,000.00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税收返还		
财政补贴收入	82,700,000.00	56,700,000.00
债务重组利得		
其他	23,910.36	13,007.34
合计	82,723,910.36	56,713,007.34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6,470.00
其他	111,968.49	293,278.26
合计	111,968.49	329,748.26

(三十四) 合并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309,676.56	53,960,304.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32,011.06	8,054,745.04
无形资产摊销	176,180.17	204,887.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8,219.00	143,73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2,713.49	3,077,464.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191.78	-2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7,704,708.53	-802,036,775.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539,536.09	-89,823,304.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7,115,785.51	153,732,766.3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817,349.45	-672,711,175.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53,852,138.99	357,308,858.2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01,504,984.93	849,580,547.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2,347,154.06	-492,271,689.27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453,852,138.99	357,308,858.28
其中：库存现金	324,278.40	324,404.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53,527,860.59	356,984,453.9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3,852,138.99	357,308,858.28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期末货币资金	2,453,852,138.99	357,308,858.28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3,852,138.99	357,308,858.28
减：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401,504,984.93	849,580,547.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052,347,154.06	-492,271,689.27
-------------------	------------------	-----------------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16 年 8 月 19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与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鄂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行政单位	出资人		100.00	100.00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6,011.75	32,376.65
银行存款	1,966,991,714.67	1,373,292,615.04
合计	1,967,027,726.42	1,373,324,991.69

(二) 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4,928,515.27	100.00	144,928,515.27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44,928,515.27	100.00	144,928,515.27	100.00
减：坏账准备	724,642.58		724,642.58	

鄂州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应收账款净额	144,203,872.69	144,203,872.69
--------	----------------	----------------

说明：2016年6月30日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对子公司投资	196,210,976.68	574,233,250.47		770,444,227.15
对联营企业投资	60,000,000.00			60,000,000.00
小计	256,210,976.68	574,233,250.47		830,444,227.1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256,210,976.68	574,233,250.47		830,444,227.15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5-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6-6-30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湖北长江三江港区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40.00			
鄂州市市政工程公司	成本法	30,981,477.50	30,981,477.50		30,981,477.50	100.00			
鄂州市玉泉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4,720,045.14	64,720,045.14		64,720,045.14	83.00			
鄂州市建设投资公司	成本法	53,395,445.29	53,395,445.29		53,395,445.29	100.00			
鄂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7,114,008.75	17,114,008.75		17,114,008.75	99.00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27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00			
鄂州市民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4,233,250.47	304,233,250.47	100.00			
合计			256,210,976.68	574,233,250.47	830,444,227.15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一) 公司及子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对外担保, 明细如下:

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被担保单位	担保期限
市农村信用联社	67,050.00	抵押担保	鄂州市土地储备供应中心	2014 年 1 月至 2019 年 1 月
中国工商银行	46,000.00	保证担保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至 2025 年 12 月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0,000.00	抵押担保	鄂州市土地储备供应中心	2015 年 2 月 - 2020 年 2 月
中国工商银行	2,000.00	保证担保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2016 年 4 月
中国工商银行	5,000.00	保证担保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2016 年 4 月
鄂州市农村商业银行	30,000.00	保证担保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2017 年 5 月
中国光大银行	100,000.00	保证担保	鄂州市新航程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2017 年 4 月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60,000.00	保证担保	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2016 年 12 月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50,000.00	保证担保	华容区新天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2016 年 4 月
工商银行	45,000.00	保证担保	鄂城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2026 年 5 月

(二) 2012 年度鄂州市人民政府与本公司签订《鄂州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政府回购协议》中约定, 鄂州市人民政府承诺回购本公司投资及代建的城区市政工程及基础设施项目, 代建项目的回购价款按工程实际造价, 投资项目的回款价按工程实际造价加投资回报。回购款支付, 第 10 至第 14 年末每年支付回购款 17%, 余款第 15 年 6 月 30 日支付。

除上述事项外, 截止 2016 年 8 月 19 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